

证券代码：834019

证券简称：大自然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

大自然

NEEQ : 834019

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Hangzhou Nature Technology Co.,Ltd.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— 2017 ——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瑞华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	于燕春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571-88156030
传真	0571-88156000
电子邮箱	natureyyc@163.com
公司网址	www.nature.net.cn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杭州市西湖区华星路99号11楼东(310012)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	上年同期	本期(末)比上期(末)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631,614,543.74	627,358,869.98	0.6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324,130,515.91	283,995,960.18	14.13%
营业收入	521,861,196.27	441,007,008.45	18.33%
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34,297,416.14	22,636,765.27	51.5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30,790,340.74	17,484,328.22	76.10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61,764,406.04	18,065,620.05	241.89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0.14%	5.90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0	0.26	53.85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0	0.26	53.8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3.79	3.32	14.16%

2.2 股本结构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	数量	比例		数量	比例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68,718,250	80.28%	0	68,718,250	80.28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0	0.00%	0	0	0.00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,500	0.00%	750	2,250	0.00%	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16,882,350	19.72%	0	16,882,350	19.72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0	0.00%	0	0	0.00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4,500	0.01%	2,250	6,750	0.01%	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	
总股本		85,600,600	-	0	85,600,600	-	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	5,184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苏州市投资有限公司	19,778,476	3,500,000	23,278,476	27.19%	0	23,278,476
2	杭州信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16,875,600	525,000	17,400,600	20.33%	16,875,600	525,000

3	苏州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	2,237,648	0	2,237,648	2.61%	0	2,237,648
4	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1,548,389	0	1,548,389	1.81%	0	1,548,389
5	陈建平	742,070	0	742,070	0.87%	0	742,070
合计		41,182,183	4,025,000	45,207,183	52.81%	16,875,600	28,331,583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 前五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							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。

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。

三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 适用

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

1、财政部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【财会（2017）13 号】，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。

2、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（2017 年修订）》【财会（2017）15 号】，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。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；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营业外收支。

3、财政部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【财会（2017）30 号】，针对 2017 年施行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新增了“其他收益”、“资产处置收益”、“（一）持续经营净利润”和“（二）终止经营净利润”等报表项目，并对经营外收支的核算范围进行了调整。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。

3.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√ 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√适用

报告期内，根据公司整体战略布局需要，注销了两家子公司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。

1、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注销控股子公司杭州大自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。2017年3月20日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了《准予注销登记的通知》。

2、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和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经总经理批准，注销全资子公司威海自然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。2017年6月13日乳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了《公司注销情况》。

3.4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

√不适用